

港铁轨道交通（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410008251-4 号线一、二期门禁系统资产更新（C1109&C1139）

资格预审公告（二次询价）

港铁轨道交通（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铁（深圳）]现就4号线一、二期门禁系统资产更新（C1109&C1139）进行公开询价。

本合同的主要工作内容为4号线二期高架段6个车站（深圳北站、红山站、上塘站、龙胜站、龙华站、清湖站）既有门禁系统资产更新，其中包含软件、门禁主机6台、控制器67台、终端设备132台等。二期高架段5个车站（红山站、上塘站、龙胜站、龙华站、清湖站）门禁系统新增门禁点位，其中包含软件、控制器37台、终端设备73台、新铺线路(钢管及线缆)约800m等。为保证门禁系统的兼容性，本合同的门禁系统设备仅能从以下三个厂家所生产的门禁系列产品中选择：

- a) 深圳达实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b)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c) 深圳市披克科技有限公司

本合同工期为9个月。

本次询价对申请人的要求为：

- 1) 申请人须持有深圳达实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披克科技有限公司三家公司中任意一家门禁系列产品的厂家书面授权文件（软件及硬件授权，授权文件必须是有效期内）；
- 2) 申请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有安防设备的设计/销售/服务/安装/维护等类似内容；
- 3) 申请人须具有至少1份近5年内轨道交通/市政公共服务/公共场所/大型生产企业的安防系统供货/维保/改造等类似业绩。

申请资料应包括以下内容（复印件加盖公章）：

- 1) 公司名称、背景、简介及组织（主要包括企业营业执照、资质文件、组织架构、人员数量、注册资金和成立时间等）；
- 2) 提供深圳达实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披克科技有限公司三家公司中任意一家门禁系列产品的厂家书面授权文件（软件及硬件授权，授权文件必须是有效期内）；
- 3) 提供至少1份近5年内轨道交通/市政公共服务/公共场所/大型生产企业的安防系统供货/维保/改造等类似业绩（业绩应提供证明材料，以合同复印件或业主证明

为准，合同节选关键页面即可，须包括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及内容)；

- 4) 企业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5) 指定联络人的姓名、职位、联络地址、电话和电子邮箱。

提交资格预审资料须知：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且集团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 2) 所有提交的资料应为完整的 1 套，并放入密封的信封或文件袋内，封面请注明：“合同编号 410008251-4 号线一、二期门禁系统资产更新 (C1109&C1139) (二次询价) 资格预审资料”；
- 3) 申请人所报资料必须真实，若发现所报资料不真实，港铁（深圳）将不会接受其资格预审申请，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申请人承担。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间、地点及联系人：

有意参与本合同报价的申请人请于 **2022 年 06 月 23 日 15: 00 时前**将申请资料递交至以下地址：

联系人：胡工

电话：0755-2927 6107 邮箱：phu@mtrsz.com.cn

地址：深圳市龙华新区和平路 1000 号港铁（深圳）总部大楼 邮编：518109

免责声明：

- 1) 本公告所载的一切内容仅作指引，绝不构成港铁（深圳）与其它任何一方之间具约束力的法律协议，且港铁（深圳）保留修改本《资格预审公告》的权力。
- 2) 通过资格预审的资格预审申请人并不代表获得报价的资格，港铁（深圳）对此有最终决定权。

如需了解有关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我司网站 <http://www.mtrsz.com.cn>。